

许昌市教育局文件

许教办函〔2020〕16号

签发人：桂勇翔

办理结果：B

对市政协七届四次会议 第019号提案的答复

卢乔、杨柯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“加强学校医务力量配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市教育局坚持“健康第一”，以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（以下称为“校医”）为抓手，创新工作思路，拓展工作模式，深入开展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，提升学校卫生管理水平，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。

一、完善制度，推进校医配备

近年来，市教育局先后转发了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、《教育部 卫生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〉的通知》、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学校卫生保健人员队伍建

设的意见》(教体卫艺[2009]371号)精神,明确学校卫生与艺术教育总要求、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,细化学校卫生保健工作要求,对卫生室建设、校医配备等予以具体部署。2020年起,积极与卫健委合作,建立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机制,推动校医配备全覆盖,启动了“健康学校”创建工作。经过努力各级各类学校基本卫生条件得到明显改善,实现了学校卫生保健机构全覆盖、卫生保健人员全覆盖。截至目前,我市共有各级各类中小学校1040所,其中高中17所,初中127所,小学896所。在校学生519526人。卫生室(保健室)705个。卫生技术人员和专兼职保健教师286人。

二、创新模式,加强培训管理

一是教育部门加强对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的常规管理,督促学校设置医务室、保健室,配备卫生保健人员,将卫生保健工作纳入学校工作计划和学校工作考核。卫生健康部门对学校医务室进行卫生机构资质审批,面向校医进行执业资格注册、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和岗位培训,组织专业人员每年进学校指导。二是开展好市直中小學生年度健康体检工作。根据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要求,根据教育部、教育厅等六部门安排,做好学生健康体质调研工作,每年从10月开始,市教育局委托魏都区疾控中心对市直各学校进行年度健康体检工作,健康体检从学生的内科、外科、形态发育指标、口腔科、眼科、血压等项目。三是做好流行性疾病防控工作。4月初,市教育局与市疾控中心联合对市直各学校学生健康保健、流行疾病防控工作进行了检查,对学校容易引起集中传染的流感、结核病、腮腺炎、手足口等防控情况进行了检

查，重点检查不同阶段学校采取的那些防控措施，相关记录材料，具体规则制度以及保健老师的配备情况。四是开展全市健康教育教师培训活动。2019年5月份，在市实验小学学校举办了中小学健康教育教师培训班，来自各县（市、区）的300多位教师参加了培训。通过本次培训，老师们对青少年健康教育的理解上升到一个新高度，提升全市中小学的身体健康教育水平起到积极推进作用，进一步提高了全市卫生监督员业务素质和监督技能，为下一步做好各项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10月份，市卫健委、市教育局积极举办我市学校健康教育师资培训会，有效提升了全市中小学校卫生工作法制意识，对切实维护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权益具有重要意义。五是积极开展学校传染病、常见病的防控和健康教育工作，加强师资队伍培训，结合季节特点，开展健康教育宣传教育工作。同时，认真做好学生体质建立测试数据上报工作，确保上报率达到99%以上。

三、加强保障，关注师生健康

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学校协同推进学校卫生室建设，加大对校园医务室及相关医疗设备等投入。2020年5月，市直公办学校全部按卫生室标准配备设备。在高标准推进硬件建设的基础上，充分发挥校医专业特长，建立健全公共卫生事件管理制度、公共事件报告制度、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、通风消毒制度等，确保工作有力推进。丰富学校健康教育课程，使学生掌握常见病防治和卫生保健知识，增强自我保健意识，养成科学、文明、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。学校健康教育开课率、学生健康知识普及率和体检率均达到100%，学生近视率、龋齿率、肥胖率等逐步

降低。

下一步，市教育局一是继续安排市直学校根据工作需要，提出本单位对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等用人需求计划及招聘条件要求，市教育局汇总后报市人社局审核、同意后，由市人社局面向社会统一发布招聘公告，通过以上途径招聘有正式编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；二是加大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力度，提出市直学校医务人员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书，并纳入当年教育专项资金预算使用；三是加大对县（市、区）教育部门督导检查力度，努力改善县区学校卫生防控体系建设。

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支持，感谢您对全市中小学生的关爱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体卫艺科 0374-2699825

联系人：关雁军

许昌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0年10月22日印发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